

顺平县人大常委会文件

顺人常〔2023〕9号

顺平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顺平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 审议意见

(2023年4月27日顺平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)

顺平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县财政局局长李永刚受县政府委托所做的《关于顺平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》。会议同意这个报告。

会议对2022年度全县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表示肯定，针对国有资产管理中存在的监管手段单一、管理水平不高、县属国企管理不规范等问题，建议县政府及主管部门着重提升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水平，确保行政事业单位有效运转和高效履职；深化县属国有企业改革，提高企业管理水平，提升县属国有企业在县域经济发展中的贡献率；加大对现有国有资产巡查巡视力度，做到国有资产不流失，有增值。

(此页无正文)

顺平县人大常委会
2023年4月27日

顺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3年4月27日印
(共印40份)